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3)

內幕消息

完成於中國發行首批短期融資券及首批中期票據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發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的公告（「該等公告」），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於中國發行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除本公告另有說明外，該等公告所用詞彙與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已完成於中國發行首批短期融資券及首批中期票據。首批短期融資券發行本金金額為人民幣 500,000,000 元，期限為 365 日，票面利率為每年 2.96%。首批中期票據發行本金金額為人民幣 3,000,000,000 元，期限為 5 年，票面利率為每年 3.5%。

發行首批短期融資券及首批中期票據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本集團銀行借款及補充營運資金。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 / 或債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周龍山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周龍山先生、潘永紅先生及劉忠國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陳鷹先生及王彥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葉澍堃先生、石禮謙先生、徐永模先生、曾學敏女士及林智遠先生。